

彰化縣第 61 屆中小學科展報名及送件注意事項

1. **網路報名日期及時間**：110 年 2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8 時至 110 年 3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4 時止。
2. **作品說明書紙本收件時間**：110 年 3 月 9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8 時至 110 年 3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4 時止。
3. **作品說明書網路收件**：110 年 2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8 時至 110 年 3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4 時止。
4. **紙本送件：需網路報名完成後。**
 - (1) 在網路報名系統上列印作品送展表(指導老師簽名)，請橫向列印→此為重要事項，請特別注意。
 - (2) 作品說明書紙本一式三份(請加裝書背，統一裝訂於左側)，說明書封面請由系統列印，非必要請勿自行設計，如要自行設計者須保留系統列印的完整格式。
 - (3) 學校證明文件：在學證明書、教師跨校指導同意書(有跨校指導者需附，無則免附)
 - (4) 紙本收件建議親送(當場審查)，若使用掛號郵寄，請必須於 3/10 下午 4 時前寄送達至泰和國小教務處，超過時限則不予受理。
 - (5) 紙本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請修正後補件。
5. 網路報名完成後，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提早作業上傳科展作品事宜，檔案以 PDF 文件檔及 PDF 圖檔上傳為限。
6. 其餘事項請以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7 日府教學字第 1090464833 號 110 年第 61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及 110 年 1 月 6 日(星期三)第 61 屆科展說明會內容公告為主。